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電信管理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Regulação de Telecomunicações

關於立法會吳國昌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本人就立法會 2014 年 3 月 26 日第 246/E205/V/GPAL/2014 號公函轉來吳國昌議員於 2014 年 3 月 24 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4 年 3 月 27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回覆如下：

考慮到澳門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與公天服務商之間的合作協議以及《收費電視地面服務特許合同》於本年 4 月 21 日屆滿，特區政府經參考澳門大學提交的“澳門電視服務研究”中期報告，界定本澳電視服務的市場應劃分為免費電視及收費電視，並明確兩者不同的經營模式和市場定位。免費電視方面，市民除可透過安裝天線或已申領准照之衛星接收設備接收衛星電視頻道外，政府為確保居民收看電視的習慣不受影響，將在此基礎上主導基本電視頻道的提供，並成立了全資公司負責對市民接收基本電視頻道提供支援服務，透過原公天網絡將基本電視頻道傳送給居民，而市民亦可按自各的需求透過收費模式收看高端的電視節目，從而有效實現電視服務的多元接收模式。

市場定位方面，政府成立全資公司為基本電視頻道的提供支援服務的同時，各公天服務商將透過與該公司合作，繼續在單棟樓宇或屋苑內進行網絡維護或為衛星電視接收提供安裝服務，故過往公天業界在電視市場中的不規範運作模式將不再存在，而收費電視經營者將在開放的市場環境下以收費的模式擔當著不同的角色。

1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電信管理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Regulação de Telecomunicações

為配合本澳電視市場全面開放的政策，政府與澳門有線一直以開放市場的原則對《收費電視地面服務特許合同》進行續期檢討，澳門有線將以非專營的模式繼續提供收費電視服務，政府參考國際上的慣常做法，在維護公眾利益的前提下，讓原有的服務提供者繼續使用並管理特許資產，以經營原有的收費電視服務，從而確保有關服務得以穩定和無間斷地提供。於4月15日，政府與有線簽訂了以非專營形式的《收費電視地面服務批給合同續期》。新的批給合同內容有所優化，其中包括以專營制度經營的收費電視服務改為非專營方式提供。同時，政府重申對網絡的建設規範化的要求，落實架空電纜地下化工程，明確規定有線將現有架空電纜改為以地下管道或線纜鋪設，以整頓多年來本澳架空電纜的亂象，而有線亦將進一步完善網絡的覆蓋率，以回應社會發展及居民的需求，政府亦會進一步加強監管，以強化批給合同的執行情況。

隨著電視服務的明確劃分，以及相關持份者的市場定位得以確立，電視服務市場將進一步得到理順，除有利推進電視服務市場的健康及有序發展，長遠來說，在市場環境及技術條件俱備的情況下，透過相關法律配套及規範，將為本澳邁向三網融合提供更有利條件。

電信管理局代局長

許志樑

二零一四年 五月 十三日